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18-045
债券代码:136985　债券简称:17黄金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总额度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含子公司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和流动资金融资等,不含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事项顺利实施,同意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完毕,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简称"交通银行郴州分行")重新签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及《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根据2018年3月赤峰黄金与交通银行郴州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赤峰黄金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99,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14%,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18-046
债券代码:136985　债券简称:17黄金债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接到公司股东谭雄玉先生的通知,谭雄玉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2016年6月,谭雄玉先生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质押股份98,000,000股,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6月30日。2018年9月13日,谭雄玉先生将其持有的984,968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补充质押,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9月27日。

截止本公告之日,谭雄玉先生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98,984,9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4%;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后,谭雄玉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8,984,968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6.94%。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066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股份的股东。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9月21日下午14:30—16: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8年9月20日15:00至2018年9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南外环89号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由于公司董事长文开福先生因身体原因请假,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陈贵生先生主持。

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7人,代表股份760,761,4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128,310,676股的24.3186%。其中现场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736,796,3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128,310,676股的23.5525%。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8、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60,699,65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9%;反对61,8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1%;弃权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31,710,8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31%;反对6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6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四、备查文件

1、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61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保忠先生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6年11月3日,黄保忠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952,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462,320,932股的0.85%)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笔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年11月3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9月24日,回购期限为690天。详见公司2016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进行及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7)。

2018年7月10日,黄保忠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0,2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462,320,932股的0.13%)质押给安信证券,作为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补充质押交易日为2018年7月10日。详见公司2018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2018年9月20日,黄保忠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质押给安信证券,作为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补充质押交易日为2018年9月20日。

2018年9月21日,黄保忠先生就上述质押与安信证券办理了延期购回交易,延期购回交易日为 2019年9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黄保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4,280,4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8%,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1,066,8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1.82%,占公司总股本的4.80%。同时,黄保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瑞")的实际控制人,上海沪瑞持有公司股份143,517,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7%,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9,4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9.26%,占公司总股本的15.36%。黄保忠先生及上海沪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7,797,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30,466,800股,占其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90%,占公司总股本的20.16%。

二、实际控制人的质押情况

1、黄保忠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为对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黄保忠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日常收入、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暂不存在可能引发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18-087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原因
孙洁晓	是	1	2016年9月12日	2018年9月2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归还部分本金

注:孙洁晓先生因归还了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本金,并根据相关规定,相应办理了解除1股质押的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43,584,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32%(其中,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34,820,000股;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8,764,104股),累计质押的股份为433,959,991股,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97.83%,占公司总股本的38.47%。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5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投资")的通知:东港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00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24%)质押给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交债")股份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东港投资	是	2000万股	2018年9月20日	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47%	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补充质押
合计	-	2000万股	-	-	-	3.47%	-

2、　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东港投资持有公司5.76亿股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8%;其中已办理质押的股份数量为4.26亿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3.96%,占公司总股本的26.32%。

二、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的情况

2017年1月7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东港投资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签发的《关于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871号),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可交换债券,期限3年。

2017年3月7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进展暨办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东港投资将所持公司1.58亿股股份过户至"浙江东港投资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用于东港投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的股票质押。

2017年3月17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东港投资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发行完成,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3年,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本期可交换债券换股期限自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8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交换债券到期前三个交易日止。如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上述换股期内,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投资者有权将其所持有的本期可交换债券交换为公司A股股票。

2017年6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东港投资将所持公司2000万股股份办理了本次可交换债券的补充质押。

2017年11月7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东港投资发行的可交换债券于2017年11月15日起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2017年11月15日至2020年3月10日止。

2017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东港投资将所持公司4800万股股份办理了本次可交换债券的补充质押。

关于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三、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18-36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21日收到公司总裁徐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胜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同时辞去公司控股子公司所有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徐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至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徐胜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徐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6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1422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8-034
债券代码:112538　债券简称:17汇通01
债券代码:112698　债券简称:18南方0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与贵州中车绿色环保有限公司(简称"绿色环保")签署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简称"协议"),围绕公司经营需要,向绿色环保购买环保设备、工程设计、施工等相关服务,并向绿色环保销售产品。

(二)绿色环保为公司的参股公司,过去十二个月期间,公司曾派副总经理许国樑先生在绿色环保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本事项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公司预计2018年前述关联交易协议项下的交易发生额:销售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采购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五)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绿色环保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贵州中车绿色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2MA6DM2BY31

法定代表人:涂刚

注册资本:14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22日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黔桂金阳商务办公楼13层1号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环保工程、市政工程、海水淡化工程、工业给水工程的设计、施工;公用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利用自有资金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销售:机械设备、水处理设备、水处理药剂(非危险化学品)、水泵、阀门、建材。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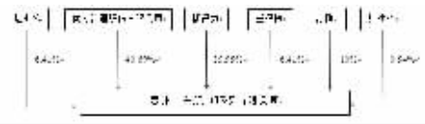

杨昌力与王福梅为夫妻关系,持有绿色环保42.36%股份,为绿色环保实际控制人。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17年度财务数据(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244.69	7,835.60	4,494.57	178.31

注: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经查询,绿色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双方的交易包括:公司向绿色环保购买环保设备及安装、维护等服务;公司向绿色环保购买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等服务;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向绿色环保销售产品。

(二)协议有效期一年。

(三)双方根据经营需要签订具体合同并按具体合同执行。

(四)定价政策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定价。结算方式按照签订的具体合作合同约定的方法进行结算。

四、目的和影响

本协议有利于协同双方环保领域的优势资源,推进双方共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独立董事事前核查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需,遵循了公正、公平、互惠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关联交易金额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决会议纪要;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8-035
债券代码:112538　债券简称:17汇通01
债券代码:112698　债券简称:18南方0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8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7日下午3:00至2018年10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25日

(七)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路126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涉及本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会议股东持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8年9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5:30。

(三)登记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路126号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时和表决前需提交的文件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请参考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表决前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小滨。

联系电话:(0851)84470866。

传　　真:(0851)84470866。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路126号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50017。

(六)会议费用

本次现场会议的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会议期限一天。

(八)授权委托书(样本)见本公告附件1。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方法和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见本公告附件2。

六、备查文件

(一)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纪要;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附件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样本)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栏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说明: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内打"√"。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920",投票简称为"汇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0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8-033
债券代码:112538　债券简称:17汇通01
债券代码:112698　债券简称:18南方01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10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发出了书面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纪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实有董事5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5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会议决议及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作出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预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本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涉及本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35)。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纪要;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90　证券简称:金智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5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2018年9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 "设备、设施、车辆、仓库、互联网等专线租赁服务"(修订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意见为准)。

近日,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最终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的内容确定为"机械、设备、设施、车辆租赁"。为此,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更新,更新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仅涉及经营范围变更,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电力自动化、继电保护、工业电气自动化、水利、水电及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系统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水文仪器、大坝自动化仪器、传感器、电子仪器、电子及电气设备、光电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销售、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行业(发电、输变电、配电)工程咨询、设计、总承包;新能源(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工程的投资、总承包、关键设备制造,水利、水处理、工业企业、交通等行业的监测、监控、机电设备等系统的集成及总承包,燃气轮机设备和备件的销售、技术咨询及检修工程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外电力工程投资、总承包,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售电业务,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电力自动化、继电保护、工业电气自动化、水利、水电及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系统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水文仪器、大坝自动化仪器、传感器、电子仪器、电子及电气设备、光电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设计、销售、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行业(发电、输变电、配电)工程咨询、设计、总承包;新能源(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工程的投资、总承包、关键设备制造,水利、水处理、工业企业、交通等行业的监测、监控、机电设备等系统的集成及总承包,燃气轮机设备和备件的销售、技术咨询及检修工程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外电力工程投资、总承包,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售电业务,机械、设备、设施、车辆租赁,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18、200018　证券简称:神州长城 神州B　公告编号:2018-112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9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陈略先生(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的通知,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	冻结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冻结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陈略	是	39,877,962	2018-06-29	2021-06-28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	6.83%
陈略	是	543,576,594	2018-07-06	2021-07-05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	93.17%
陈略	是	583,454,556	2018-07-13	2021-07-12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陈略	是	583,454,556	2018-08-03	2021-08-02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陈略	是	583,454,556	2018-08-14	2021-08-13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陈略	是	583,454,556	2018-09-13	2021-09-12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583,454,556股,占公司总股本34.36%。此次冻结股份数为583,454,55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数的100%。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但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全部股份已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动风险,控股股东的股票在解冻前不能在二级市场直接卖出或被平仓。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投资者证券冻结信息表。

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8-104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2018年9月16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常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发集团")的通知,常发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190,773,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4%)。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雷科防务;股票代码:002413)于2018年9月17日(周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7日在法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

截止目前,该协议转让正在积极推进中,北京青旅中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发行契约性基金受让常发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该契约性基金的拟出资方中有国有企业,根据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对外投资事宜需履行相应的决策、报批、备案等程序,由于该事项涉及的审批环节较多,有关的正式协议尚未签订。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雷科防务,证券代码:002413)自2018年9月25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